

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

_____學年度_____碩士班研究生論文指導教授申請書

姓名：_____學號：_____申請日期：_____

論文題目	
申請者簽名	
指導教授 簽名	
系主任簽章	

備註：

- 1、論文指導教授以本校客家學院專任（案）教師為原則，院外或校外之論文指導教授，需經系主任同意，且需有本校客家學院專任（案）教師共同指導。
- 2、研究生須於在學第三學期，最遲於第四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選定論文指導教授，並向系辦公室提交論文指導同意書。若有特殊狀況，需經系主任同意延期之。
- 3、研究生如須更換指導教授，應以書面知會原指導教授，經新任指導教授同意，並經系主任同意。